

附表一

國立嘉義大學工友改僱技術工友評分表 111.6.16修正

服務單位					職 稱		
姓 名					俸(薪)級俸點	俸點	
出生日期		年 月 日			任工友日期	年 月 日	
任本校現職工友日期		年 月 日			擬陞遷單位及職缺		
評分標準		自評	出缺單位審核	承辦單位審核	評分標準	自評	承辦單位審核
15分	工作技術專長				10分	考績	年 等
	評分						年 等
評分標準		自評	承辦單位審核				年 等
20分	年資						年 等
	評分						年 等
10分	學歷				10分	獎懲	
	評分						年 等
綜 合 考 評							
10分	原任職單位主管 就服務態度與工作熱忱考評						
20分	由出缺單位主管 就職缺與人員適合性考評						
5分	由評審會出席委員就出缺職務需要、受考人服務情形、品德及應變、協調溝通能力等檢討作綜合考評						
未含評審會考評分數合計		總 分			簽 章	申請人	
						原任職單位主管 年 月 日	